

2026年平阴县洪范池镇人民政府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平阴县洪范池镇位于山东省济南市西南部,总占地面积96平方公里。辖区34个行政村,分别是东池村、西池村、周河村、南崖村、北崖村、书院村、侯庄村、张海村、刘庄村、李山头村、任庄村、陈庄村、闫庄村、王山头村、臧庄村、周庄村、西北李村、南张村、苗海村、谢庄村、杜庄村、刘庙村、纸坊村、辛庄村、大寨村、丁泉村、白雁村、长尾崖村、郭沟村、大黄崖村、陶峪村、小黄村、后杨村、前杨村。下辖4个办事处。

洪范池镇人民政府是最基层的一级人民政府,是行政管理机关。最基层的行政机构。一头连着城市,一头连着农村,在农村乃至整个国家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着基础性作用,它是党和政府联系人民群众的纽带。

1、主要负责综合协调镇(街道)党政日常工作;承担镇(街道)文电、会务、机要保密、档案、信息化建设、党务政务信息公开、后勤保障等工作;负责组织人事、离退休干部、统计等工作;负责12345市民服务热线转办事项的办理工作;督促检查有关工作的落实。

2、主要负责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落实基层党建责任制;负责农村(社区)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管理、党代表联络服务等工作;联系协调辖区内单位党组织做好区域化党建工作;综合协调工青妇等群团工作;负责统一战线、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

3、主要负责镇(街道)财政管理、国有资产管理、村(居)财务监督管理、审计等工作。

4、主要负责镇(街道)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民政、退役军人事务、科教文卫、社区建设、基层群众自治、社会志愿者管理服务等工作。负责公共安全管理组织协调相关工作;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民族宗教以及其他维护辖区安全稳定方面的工作;协调辖区内公安派出所、司法所、法庭

等方面的工作。

5、主要负责组织协调辖区内市、县直部门派驻机构及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相关机构开展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负责执法队伍日常管理和考核等工作；负责农村饮用水水源地保护、生活污水和垃圾处理、大气污染防治、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土壤环境保护和工矿污染监管等方面工作，配合上级生态环境部门派驻的监管执法机构做好相关工作。

6、负责应急管理组织协调及实施相关工作，主要负责贯彻落实上级安全生产工作部署，组织开展和配合做好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和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等相关工作。

7、主要负责限额以下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负责乡镇规划建设管理、村庄（社区）规划建设管理、棚户区和危房改造、生活污水和垃圾处理设施建设、人居环境改善、环卫一体化等方面工作。承担所辖区域内道路交通安全监管工作，协助县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机构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有关信息采集、安全隐患排查等工作。

8、承担政务服务、社会保障、住房保障以及其他直接面向群众和派驻单位提供政务服务受理的事务性、辅助性工作，并为辖区居民提供便民利民服务。协助党（工）委开展党的组织建设和党员服务，协助做好基层党组织的党建服务工作，为辖区各类党组织开展活动提供场地支持。负责协助镇（街道）整合调配各类服务资源，协调相关机构开展各种便民家庭服务、初级卫生保健服务、寄托服务、养老服务、心理咨询服务等服务项目；开展社会组织培育、指导方面事务性工作；指导壮大志愿者服务队伍和社会工作者队伍，并通过培训提高专业化水平；为老年人、残疾人和优抚对象提供社会福利服务；承担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承担退役军人的具体服务工作。

9、承担综合治理体系建设和基层平安创建的信息化支撑工作；负责辖区网格划定、网格力量建设管理、网格绩效考核评价等；负责镇（街道）网格化服务管理信息平台的日常值守、运行、监控、数据统计和案件分析工作；负责对上级网格化服务管理信息平台派遣的案件和社区上报的案件分流处置、协调解决，协调镇（街道）相关部门处置解决案件并回复公众。

10、负责开展本辖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和文化队伍建设工作；负责组织群众文化体育活动，繁荣群众文化体育事业；协助文化市场管理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

11、承担农林牧渔、农业机械、水利建设等相关服务工作；具体承担农业技术推广、植物疫病防控、农产品质量等方面的职责。

12、负责开展经济发展、招商引资、培育扶持各类专业合作经济组织等方面的服务职责。

13、完成上级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平阴县洪范池镇人民政府部门预算包括：平阴县洪范池镇人民政府本级预算。

纳入平阴县洪范池镇人民政府2025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平阴县洪范池镇人民政府本级预算，无其他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 平阳县洪范池镇人民政府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723.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61.5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723.95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1.49
五、其他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51.74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3.00
		十一、农林水支出	71.42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84.79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723.95	本年支出合计	1,723.95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723.95	支出总计	1,723.95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阴县洪范池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育 收费)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收入								
			合 计	1,723.95	1,723.95	1,723.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61.51	1,161.51	1,161.5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	1,161.51	1,161.51	1,161.51									
		01	行政运行	598.09	598.09	598.09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7.20	127.20	127.20									
		50	事业运行	436.22	436.22	436.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1.49	351.49	351.49									
	02		民政管理事务	80.00	80.00	80.00									
		01	行政运行	80.00	80.00	80.0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1.49	271.49	271.49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8.46	128.46	128.46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95.50	95.50	95.50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 费支出	47.53	47.53	47.5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74	51.74	51.74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74	51.74	51.74									
		01	行政单位医疗	51.74	51.74	51.74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阴县洪范池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育 收费)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收入								
			合 计	1,723.95	1,723.95	1,723.9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0	3.00	3.00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00	3.00	3.00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00	3.00	3.00									
213			农林水支出	71.42	71.42	71.42									
	01		农业农村	71.42	71.42	71.42									
		01	行政运行	20.00	20.00	20.00									
		26	农村社会事业	51.42	51.42	51.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79	84.79	84.79									
	02		住房改革支出	84.79	84.79	84.79									
		01	住房公积金	84.79	84.79	84.79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阴县洪范池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1,723.95	1,342.33	381.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61.51	934.31	227.20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61.51	934.31	227.20	
		01	行政运行	598.09	498.09	100.00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7.20		127.20	
		50	事业运行	436.22	436.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1.49	271.49	80.00	
	02		民政管理事务	80.00		80.00	
		01	行政运行	80.00		80.0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1.49	271.49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8.46	128.46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50	95.50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53	47.5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74	51.74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74	51.74		
		01	行政单位医疗	51.74	51.7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0		3.00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00		3.00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00		3.00	
213			农林水支出	71.42		71.42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阳县洪范池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723.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61.51	1,161.5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1.49	351.49		
		八、卫生健康支出	51.74	51.74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3.00	3.00		
		十一、农林水支出	71.42	71.42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 平阳县洪范池镇人民政府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84.79	84.79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723.95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723.95	1,723.95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723.95	支 出 总 计	1,723.95	1,723.9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阴县洪范池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1,723.95	1,342.33	1,262.39	79.94	381.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61.51	934.31	854.37	79.94	227.20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61.51	934.31	854.37	79.94	227.20
		01	行政运行	598.09	498.09	418.15	79.94	100.00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7.20				127.20
		50	事业运行	436.22	436.22	436.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1.49	271.49	271.49		80.00
	02		民政管理事务	80.00				80.00
		01	行政运行	80.00				80.0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1.49	271.49	271.49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8.46	128.46	128.46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50	95.50	95.50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53	47.53	47.5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74	51.74	51.74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74	51.74	51.74		
		01	行政单位医疗	51.74	51.74	51.7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0				3.00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00				3.00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00				3.00
213			农林水支出	71.42				71.42
	01		农业农村	71.42				71.4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阴县洪范池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1,342.33	1,262.39	79.9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059.35	1,059.35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94.62	294.62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87.15	187.15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76.72	176.72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0.41	90.41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95.50	95.5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47.53	47.53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51.74	51.74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61	3.61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84.79	84.79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28	27.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79.94		79.94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20		1.20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9.00		19.0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00		1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16.00		16.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00		14.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19.74		19.74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3.04	203.04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128.46	128.46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74.58	74.5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阴县洪范池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30.00		14.00		14.00	16.00	30.00		14.00		14.00	16.00

注：已按要求剔除科研人员因公临时出国经费。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阴县洪范池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6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阴县洪范池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6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 平阳县洪范池镇人民政府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342.33	1,342.33	1,342.3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059.35	1,059.35	1,059.35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94.62	294.62	294.62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87.15	187.15	187.15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76.72	176.72	176.72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0.41	90.41	90.41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95.50	95.50	95.5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47.53	47.53	47.53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51.74	51.74	51.74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61	3.61	3.61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84.79	84.79	84.79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28	27.28	27.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79.94	79.94	79.94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20	1.20	1.20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9.00	19.00	19.0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00	10.00	1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16.00	16.00	16.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00	14.00	14.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19.74	19.74	19.74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3.04	203.04	203.04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128.46	128.46	128.46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74.58	74.58	74.58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阴县洪范池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381.62	381.62	381.62						
非编人员劳务费	其他运转类	127.20	127.20	127.20						
民生类运转及其他工作经费	其他运转类	200.00	200.00	200.00						
城乡环卫一体化及洪范池镇道路配套基础设施以工代赈项目	特定目标类	54.42	54.42	54.42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平阴县洪范池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注：2026年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部门本级和所属单位的收入和支出均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一）收入预算：2026年收入预算1,723.9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723.95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6年支出预算1,723.9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42.33万元，项目支出381.62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6年收支预算1,723.95万元，比上年减少3,660.19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减少3,660.1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少3,660.19万元。

2. 支出预算减少3,660.1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163.03万元，项目支出减少3,823.22万元。

3. 收支预算减少的主要原因，2026年财政困难，预算减少基本建设等项目类的支出。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6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3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4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4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3. 公务接待费16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79.94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四、委托业务费情况

委托业务费指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各项资金。2026年本部门委托业务费财政拨款预算为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7万元，下降85%。主要原因一是落实上级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控非必要非刚性委托业务；二是因财政资金紧张只是将环卫一体化项目的其中一部分列入委托业务费。

五、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9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5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2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主要是主要领导用车。

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件、套）。

2026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七、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总体工作情况

平阴县洪范池镇人民政府2026年政策和项目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级预算项目3个，预算资金381.6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381.62万元。拟对非编人员劳务费等3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381.6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381.62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非编人员劳务费、城乡环卫一体化及洪范池镇道路配套基础设施以工代赈项目等项目2026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二)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非编人员劳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5_平阴县洪范池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平阴县洪范池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27.20	
		其中:财政拨款	127.2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通过对非编人员每月发放工资并缴纳社保,做到到岗率和到岗及时率均达到100%,以此提高城镇就业,健全长效管理机制,使工作人员满意度达到95%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乡村振兴专员工资及保险	≤79.2万元
			便民中心人员工资及保险及应急临聘人员	≤18万元
			退役军人公益岗工资保险	≤30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村振兴专员人数	11人
			便民中心人员人数	1人
			应急临聘人员人数	2人
			退役军人公益岗人数	4人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人员工作合格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性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人员基本生活	有效保障
			促进城镇就业	有效促进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持工作可持续性	有效保障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民生类运转及其他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5_平阴县洪范池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平阴县洪范池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0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通过支付农林水运转及文旅宣传各个部门等费用,保障单位正常运行,确保政府机关各项事业健康有序的开展,健全长效管理机制,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达到90%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办公费及租赁运转经费	≤100万元
			农林水及村级组织运转工作经费	≤20万元
			民生类及宣传工作经费	≤80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种类	≥8种
			保障部门人员数	≥168人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各项工作正常运转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日常业务开展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部门人员工作积极性	有效提高
			部门办公稳定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乡环卫一体化及洪范池镇道路配套基础设施以工代赈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5_平阴县洪范池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平阴县洪范池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54.42	
		其中:财政拨款	54.42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通过实施该项目,提高居民生产生活质量,改善村居环境,空气环保质量明显改善,推进社会生态可持续发展,群众满意度达到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城乡环卫一体化成本	≤3万元
			洪范池镇道路配套基础设施以工代赈项目成本	≤51.42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镇域环卫覆盖村个数	=34个
			环卫覆盖镇个数	=1个
			以工代赈项目覆盖村	=1个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环卫一体化托管达标率	100%
			以工代赈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托管、整治及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整体居民生活环境	明显改善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整洁率	≥95%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的健全性	健全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县（区）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部门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

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县（区）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